

# 全国发行报纸债权申报公告登报代理

|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产品名称 | 全国发行报纸债权申报公告登报代理         |
| 公司名称 | 易联时代（北京）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        |
| 价格   | .00/个                    |
| 规格参数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公司地址 | 北京市怀柔区雁栖经济开发区乐园大街38号     |
| 联系电话 | 010-85894277 13720050680 |

## 产品详情

全国发行报纸债权申报公告登报代理

qq:245735493

电话：13720050680(同微信)

登报范本：

XXX公司

关于公司解散清算及债权人债权申报的公告

根据XXX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)股东会作出的决定公司解散清算的股东会决议，在取得中国银保监会关于同意公司解散清算的批复后，公司进入解散清算程序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本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。对本公司享有债权的债权人，无论债权是否到期，应自本公告首次刊载之日（【】年【】月【】日）起45日内，以书面形式向本公司清算组申报债权。如贵方逾期申报债权的，本公司将不再受理，贵方对本公司享有的债权将视为放弃，因此导致的债权不能清偿的法律后果由债权人自己承担。

债权人可采用现场申报或信函申报的方式进行债权申报，债权申报的文件包括但不限于：

1. 贵方最新的营业执照(复印件需加盖贵方公司公章)或本人身份证(复印件需由本人签字)；
2. 贵方债权申报书，其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贵方的名称/姓名、地址、联系方式、联系人及贵方对本公司享有债权的金额、性质、有无担保、是否为连带债权等具体内容；
3. 贵方债权形成所依据的合同、协议、裁判文书等债权凭证；

4. 贵方委托代理人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(如贵方委托他人代为申报的) ;
5. 其他能够证明贵方债权的相关资料及文件。

请贵方按照如下联系方式以书面形式向本公司送达债权申报文件：

通讯地址：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核建大厦【】层【】室

邮政编码：100037

电话：

传真：

联系人：

特此公告。

XXX公司清算组

年 月 日

全国发行报：人民日报、光明日报、中华工商时报、金融时报、中国经营报、中国工商报、国际商报、中国商报、中国建设报、中国水运报等、法制日报、环球时报、中国水运报

登报程序：电话或网络办理说明：确定媒体----提供资料（传真或邮件）-----确认无误后付款----安排版面，当日提供资料最快次日可见报